

南京工业大学文件

南工干〔2023〕3号

关于仲兆祥等四位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仲兆祥同志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；

颜承初同志任城市建设学院院长；

陈永华同志任柔性电子（未来技术）学院院长、先进材料研究院常务副院长；

黄晓同志任柔性电子（未来技术）学院副院长、先进材料研究院副院长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